

证券代码：839470

证券简称：超高环保

主办券商：诚通证券

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3月1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宝山区钱陆路399号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3月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徐尚勇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购买办公楼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因新增无人机智能巡检值守管理系统项目的推广应用，为满足发展战略及经营管理的需要，公司拟购买上海市宝山区的商务楼，作为项目组商务推广、

技术交流的办公用房。

该商务楼建筑面积约 200 平方米，预计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。公司最终购买的房产建筑面积、房产总价款及交易总金额以届时签署的《房屋买卖合同》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经营的需要，公司拟向天皓超高（重庆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购买除尘器用塑烧板预计 300 万元，交易价格将根据市场价格确定。

天皓超高（重庆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公司购买机器设备、模具、塑烧板配方材料等预计 300 万元，因天皓超高（重庆）新材料科技有限为本公司的参股公司，故相关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 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坏账处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对部分无法收回、时间较长的应收账款进行坏账处理，金额共计 313,914.11 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 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置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发展战略及经营管理的需要，公司拟对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置。本次拟报废处置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591,994.36 元，累计折旧 562,745.03 元，净值 29,249.33 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3 月 15 日